**关于《2019年中诚信托鹏诚02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**

**抵押物监管服务协议》合同编号：2019JH0474DJ01号**

**第二期监管服务费收费申请**

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：

我司于2019年10月15日派驻监管人员郭胜霖（身份证号：142601199304258514）进驻合肥市宝汇置业有限公司，并于当天办理印鉴、证照交接手续，开始与合肥市宝汇置业有限公司共同管理的监管服务工作。根据监管服务协议约定监管服务费自我司正式驻场之日起算，监管服务费标准为5万元/月(60万元/年)，监管费按月进行支付。本次申请第二期监管服务费50000元，本次服务费覆盖监管周期为（2019年12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），特此申请。

 北京康正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
 2019-12-17

附件：进场印鉴、证照交接单



